附件4

泰安市标准地名核准“一件事”材料清单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事项名称 | 申请材料名称 | 材料提供方式 | 办理单位 |
| 1 | 标准地名核准“一件事” | 标准地名核准“一件事”申请表 | 服务专窗获取或山东政务服务网平台下载 | 有权限的行政审批服务部门或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、民政部门 |
| 2 | 法人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| 自行准备 |
| 3 | 授权委托书 | 自行准备 |
| 4 |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| 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 |
| 5 | 项目规划图（需标明东南西北四至位置） | 自行准备 |